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41)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區建輝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之一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之一，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另宣佈，繆愛善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之一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之一，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辭任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區建輝先生(「區先生」)已提出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並將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之一及香港公司條例項下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之授權代表(「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之一，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區先生因尋求其他事業機會而請辭，並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情況須敦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謹此向區先生過往對本集團之貢獻表示感謝。

委任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董事會欣然宣佈，繆愛善女士(「繆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授權代表之一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之一，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繆女士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之首席法律顧問。於加入本集團前，繆女士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任職富而德律師事務所。繆女士於倫敦大學學院取得法律榮譽學士學位，並獲得英格蘭及威爾斯執業資格。彼於二零零八年獲認許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現為香港律師會會員。

董事會謹此祝賀繆女士新獲委任。

承董事會命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王磊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i)兩名為執行董事，包括陳曉穎女士及王磊先生；(ii)四名為非執行董事，包括吳泳銘先生、蔡崇信先生、黃愛珠女士及康凱先生；及(iii)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嚴旋先生、羅彤先生及黃敬安先生。